

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全体监事对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，并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：虞慧彬 赵金生 钟保国 顾爱华 叶斌

于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